

长岛综合试验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文件

长教卫发〔2024〕17号

长岛综合试验区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

各有关学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基二〔2016〕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中招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基厅〔2021〕1号）、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教基〔2021〕8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幼儿园和普通高中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鲁教基函〔2024〕34号）、烟台市教育局《关于印发〈烟台市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烟教发〔2024〕26号）

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教育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请各有关学校认真贯彻落实。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规范办学行为，全面推进阳光招生。在保持考试和招生录取政策连续性的基础上，积极构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的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机制。

二、招生类别和计划

（一）招生类别。高中阶段招生分普通高中和职业学校招生两大类。

1. 普通高中招生：2024 年，我区普通高中招生仅招收统招生。统一招生由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招生办法，根据市教育局确定的高中阶段招生计划、学生志愿、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进行统一录取。

烟台一中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按省有关规定执行，招生范围限定在本市范围内。烟台二中面向市内八区招收奥林匹克竞赛特长生。烟台三中面向市内八区招收物理强科培优特长生。牟平一中面向市内八区招收强基班特长生。

获批省、市级体育专项特色高级中学称号的 14 所普通高中（见附件 1），可面向全市范围招收具有获批项目专项特长的学生；获批市级艺术特色学校称号的 11 所普通高中（见

附件1)，可根据学校艺术特色项目建设需求，在全市范围内招收艺术特长生。

2. 职业学校招生包括：“3+4”本科（“3+4”中本对口贯通分段培养）、中等职业学校职教高考班、“五年制高职”（中高职联合五年制、五年一贯制和三二连读高等职业教育）、“五年制高师”（五年一贯制和三二连读高等师范教育）、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专、职业中专三年制中职和技工学校）。

（二）招生计划。今年全区初中毕业生总数163人，在充分考虑我区初中毕业生数量、高中阶段资源状况和有利于全面提高教育质量的基础上，确定全区2024年高中阶段招生计划（招生计划将由烟台市教育局统一发布）。

“3+4”本科、五年制高职、五年制高师招生计划，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各初中学校要协助职业学校完成招生计划，推动我区职业教育、普通教育协调健康发展。

三、考试报名

全区所有应届初中毕业生必须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往届初中毕业生不能参加我区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有我区户籍和学籍的考生在学籍所在学校报考；既无我区户籍也无我区学籍的学生不得参加我区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有我区户籍市外学籍的学生可回我区报考；无我区户籍但是符合当地接收条件并在当地义务教育学校就读的城市外来务工就业人员子女和外商子女，可在学籍所在学校报考，

在招生录取时应与当地常住户口学生一视同仁。

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教育体育科负责审查考生资格，考试报名工作按照市招考院印发的《关于做好全市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编场工作的通知》（烟教招发〔2024〕8 号）要求，统一在 4 月 11 日至 14 日进行。初四年级学生由学生本人登录烟台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平台报名；初二年级和初三年级学生由学校以班级为单位统一报名；我区户籍市外学籍考生由市教育招生考试院按照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审核确认的名单统一报名。有关科室要认真做好对相关管理人员和初四年级考生的平台应用培训，确保每名考生都能顺利使用平台报名考试、查询成绩和填报志愿。

四、考试与评价

（一）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是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的终结性考试，涵盖初中阶段所有的国家课程，主要衡量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习要求的程度，考试成绩是学生毕业和升学的基本依据。有关学业水平考试详细内容见《长岛综合试验区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方案》（附件 2），不得增减考试科目和调整考试分值。考试分为考试科目和考查科目。其中，考试科目包括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体育、历史、生物、地理、信息技术、物理实验操作、化学实验操作和生物实验操作等 14 个科目，考查科目为音乐、美术。

体育考试执行《2024 年烟台市初中体育与健康科目学业水平考试办法》（烟教办发〔2023〕33 号）和长教卫发【2024】

8 号 关于印发《2024 年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体育与健康科目学业水平考试办法》的通知。

（二）综合素质评价。综合素质评价是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的整体反映，是基于学生成长发展事实对学生学业修习状况、核心素养和日常行为表现分析形成的系统记录、结论和判断，是培育学生政治觉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既是对学生初中阶段发展状况的评定，也是高中阶段招生录取的参考。各初中学校要根据《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方案》规定的内容和程序严格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认真填写《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总体评价表》，并于 5 月 30 日前报送局教育体育科，作为普通高中招生录取的参考。

（三）建立和完善成绩查询和复核机制。初四年级考生 6 月 28 日上午 8:30 可采取微信、“爱山东”APP 烟台分厅和登录网址三种方式查询成绩。初二、初三年级考试科目成绩 6 月 28 日前由我局相关科室发至各初中学校，由学校通知考生本人。考生如对成绩有异议可于 6 月 28 日 16 时前申请复核，具体方法见附件 3。初中学校在学生申请复核前要指导学生阅读《烟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市阅卷科目网上阅卷流程和成绩复核范围》（附件 4）。

五、志愿填报和招生录取

市教育局统筹全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以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为依据，分批次依次录取新生。

（一）志愿填报。志愿填报时间为 7 月 7 日 8:30 至 7 月 8 日 17:00。填报程序、方法和具体要求见附件 3。

（二）录取程序和办法。全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共分“3+4”本科和中等职业学校职教高考班、普通高中、五年制高职和五年制高师、中等职业学校等四个阶段。录取工作由第一阶段开始依次进行，已被录取的考生不能参加下一阶段录取，也不得改录。各阶段具体录取办法见附件 5，各阶段具体录取时间见附件 3。

（三）落实优惠政策。我区在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中继续严格落实上级有关优惠政策。优惠办法见附件 6。

六、组织与管理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是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教育公平，政策性强、涉及面广、敏感度高，必须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科学管理。

（一）健全工作机制。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有关领导、有关科室和单位负责同志组成的领导小组，加强对招生考试工作的组织领导、指导、检查和监督，确保招生考试工作顺利实施。严格落实公示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工作制度，确保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的公正公平和有效实施。对招生考试工作中出现的违法违纪行为，要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各责任科室、考点学校要建立健全多级考试信息管理网络，切实加强保密措施，确保考试信息的准确和安全。

（二）规范招生行为。高中学校要按照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规范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行为的紧急通知》（鲁教厅办字〔2014〕25号）等文件精神 and 上级规范教育收费要求，加强对招生工作的管理，认真贯彻“八个严禁”（见附件7），切实规范招生行为。初中学校对初中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等，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实行公示制度，健全完善细化各项工作程序、方法、步骤。招生考试工作人员要严格执行招生考试政策，自觉遵守工作纪律。对招生过程中违反有关要求的行为严肃追责，公办学校取消评优资格。

（三）确保考试安全。认真做好试题命题、印刷、运送、保管等各环节保密工作。考务部门是组织考试、维护考试安全稳定、整肃考风考纪的责任主体，要切实落实考试安全主体责任，完善责任链条，保证考试安全。对政策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要提前认真研判，及时有效化解风险隐患。实行领导带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重大问题要在第一时间准确上报，并快速妥善处理。网上报名、阅卷、成绩查询、填报志愿和招生录取期间，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会安排专人值班，确保网络安全及运行畅通；市教育招生考试院会做好招生考试平台的安全运行、加固和升级。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学校要重视对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的宣传，通过多种方式加强我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政策解读。增加招生工作的透明度，通过新闻媒体、考生家长会、招生咨询会、家长告知书、校园宣传栏以及教育部门、学校的微信公众号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各项招生具体政策，保障家长、学生的政策知情权，努力

争取家长、学生和社会的理解和支持，特别是对群众广泛关注的敏感问题和难点问题，要有针对性地深入细致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合理引导社会预期，营造良好氛围。要利用主题班会等形式，加强考试诚信教育和警示教育，引导学生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公平参与考试竞争。高度重视对职业教育的宣传，研究制定专门的宣传方案，将组织职业学校到初中学校面向全体学生和家长进行宣讲。职业学校要利用职业教育活动周、校园开放日、政策咨询会等契机，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招生宣传，让广大考生和家长充分了解国家职业教育招生等政策，以及职业教育的就业前景和优势，努力营造有利于职业教育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 附件：1. 省、市级体育艺术专项特色高中学校名单
2. 长岛综合试验区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方案
3. 烟台市2024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告知书
4. 烟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市阅卷科目网上阅卷流程和成绩复核范围
5. 烟台市2024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办法
6. 烟台市2024年高中阶段招生录取优惠办法
7. 烟台市高中阶段招生“八个严禁”
8. 长岛综合试验区2024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日程安排
9. 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方案
10. 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总体评价表

长岛综合试验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2024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

省、市级体育艺术专项特色高中学校名单

获批省、市级体育专项特色高级中学的学校及项目

序号	学校	特色项目
1	烟台二中	足球、游泳、乒乓球、篮球
2	烟台三中	排球、篮球、田径
3	牟平一中	篮球
4	莱山一中	足球
5	福山一中	健美操
6	福山区懿荣中学	武术
7	莱阳一中	乒乓球
8	莱阳九中	田径
9	龙口一中	田径、篮球、足球
10	招远一中	足球
11	招远二中	乒乓球
12	莱州一中	篮球、田径、健美操
13	莱州六中	武术
14	开发区高级中学	足球、田径

获批市级艺术特色学校称号的普通高中学校

烟台二中、烟台三中、莱山一中、牟平一中、牟平育英艺术中学、福山一中、海阳一中、蓬莱一中、龙口一中、招远一中、开发区高级中学。

长岛综合试验区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实施方案

一、考试目的

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为本，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对初中学生的各学科学习和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进行全面鉴定，确保初中教育的基本质量。引导学生认真学习每门课程，培养兴趣爱好，为学生进一步发展打好基础，也为高中阶段学校录取新生提供重要依据。

二、考试科目、时间

我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涵盖初中阶段所有的国家课程，安排在初中阶段相应年级学科课程结束后进行。考试采取书面考查与动手操作考查相结合等灵活多样的方式进行。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分为考试科目和考查科目。考试科目包括课程考试和实验操作考试。考查科目为音乐、美术。

（一）课程考试科目（满分 780 分）。共十一科，分别为道德与法治（满分 100 分，按 70%比例折算）、语文（120 分）、数学（120 分）、英语（120 分，含听说 30 分）、物理（满分 100 分，按 80%比例折算）、化学（满分 100 分，按 70%比例折算）、体育（满分 100 分，按 60%比例折算）、历史（满分 100 分，按 40%比例折算）、生物（满分 100 分，

按 40%比例折算)、地理(满分 100 分,按 40%比例折算)、信息技术(满分 100 分,折算最高分为 20 分)。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安排在初四年级进行;历史、生物和信息技术安排在初三年级进行;地理安排在初二年级进行。考试由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统一命题,市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课程考试科目考点设置安排在标准化考点。考试时间安排在 6 月 13 日至 15 日。具体为:

6 月 13 日	上午	语文	8:30-10:30
	下午	物理	2:00-3:30
		化学	4:10-5:40
6 月 14 日	上午	数学	8:30-10:30
	下午	道德与法治	2:00-3:30
		英语	4:10-5:50
6 月 15 日	上午	历史	8:30-9:30
		生物	10:10-11:10
	下午	地理	2:00-3:00

英语听说考试采用人机对话方式,于 4 月 25 日至 26 日进行。考场机房建设标准须达到烟台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听说考试人机对话考场装备工作的通知》(烟教办函〔2021〕80 号)相关要求,并在考前按规定完成模拟考试及考场机房检查验收工作。参照教育部《关于听力残疾考生参加普通高校和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免外语听力测试的通知》精神,听力、言语残疾考生或听力言语多重残疾考生可免英语听说测试,英语听说免试考生的

英语成绩按考生笔试项目分数 4/3 倍计算。考生须于 4 月 10 日前将第二代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地市级（含）以上医院的听力残疾检测证明（或言语残疾检测证明）送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教育体育科审查，汇总后于 4 月 10 日报烟台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

信息技术科目实行上机考试，于 4 月 22 日进行。考试环境须达到初中新课程教学环境要求，软件和硬件配备标准按照《烟台市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信息技术科目考务管理手册》相关要求执行。信息技术考试 85（含）分以上为 A 等、85-75（含 75 分）分为 B 等，75-60（含 60 分）分为 C 等，60 分以下为 D 等，未参加考试的学生和成绩为零的考生为 E 等。A 等以 20 分、B 等以 17 分、C 等以 14 分、D 等以 11 分、E 等以零分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体育考试由区教学研究室负责组织实施。

（二）实验操作考试科目（满分 60 分）。包括物理、化学、生物实验操作考试三科，满分均为 20 分。考试命题和考核办法由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负责，考试由区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科负责组织实施。其中，生物实验操作考试安排在初三年级进行，物理、化学实验操作考试安排在初四年级进行。物理、化学和生物实验操作均采用等级评价的方式，于 5 月 7 日至 9 日进行，每科根据评价等级按一定分值折算纳入学业水平考试成绩。A 等以 20 分纳入；B 等以 17 分纳入；C 等以 14 分纳入；D 等以 11 分纳入；未参加考试的学生和成绩为零的考生为 E 等以零分纳入。

因休复学、转学等原因未参加过所在年级已考科目考试的考生，须报名参加补考，补考成绩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分。

（三）考查科目。共两科，分别是音乐、美术。根据《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烟台市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实施意见（试行）》文件精神，2024 年继续实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艺术素质测评成绩作为普通高中自主招生的参考，不计入考试总成绩。初四年级音乐、美术专项集中测试，由区教学研究室组织学校实施的音乐、美术自测成绩作为毕业考查成绩，须于 5 月 30 日前完成。

三、命题与阅卷

试题命制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5 号）等文件和全国中考命题工作视频会议的有关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注重加强对中学生理想信念、爱国主义、法治意识、品德修养、知识见识、奋斗精神、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考查，提高育人水平，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阅卷采用网上阅卷，以一卷多评的方式，保证阅卷工作的公平、公正。由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负责命题与阅卷工作。

（一）坚持正确导向。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兼具毕业与升学双重功能，要建立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引导学校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引导教师积极探索基于情境和问题导向，有深度思维和高度参与的教育教学模式，引导

学生自主、合作、探究学习。充分发挥考试对推动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的重要导向作用。

（二）规范命题工作。逐步完善命题专家库建设，加强命题人员培训，严明工作纪律，签订保密责任书，明确各环节岗位责任及责任人。严格依据义务教育新课程标准要求，精心研制多维细目表并严格按细目表进行命题。加强试卷校对、审核确定、签字付印等工作的精细化程度，认真开展试卷政治性、公平性、科学性、技术性、程序性审查。

（三）提高命题质量。科学合理设置试题难度，各学科难度系数控制在 0.65-0.75，试题易、中、难试题比例保持 7:2:1。试题命制既要注重考查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还要注重考查思维过程、创新意识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结合不同学科特点，合理设置试题结构，减少机械记忆试题和客观性试题比例。拓宽试题材料选择范围，丰富材料类型，确保材料的权威性，杜绝政治性和科学性错误。充分考虑学生学习和生活实际，增强情境创设的真实性、典型性和适切性，提高试题情境设计水平。

（四）周密组织阅卷。加强我区阅卷点建设和阅卷教师队伍建设，切实保证阅卷工作的安全、公正、及时。要建立阅卷人员回避制度，抽调政治觉悟高、责任心强、业务熟练的学科骨干教师参加阅卷。要严格阅卷纪律，规范阅卷程序，确保阅卷工作的安全和质量。

附件 3

烟台市 2024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 告知书

烟台市 2024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采用网上填报志愿和网上录取的方式。考生在填报志愿前应认真阅读本告知书。本告知书以及招生录取有关信息可登录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平台（网址为：<http://221.0.94.168/>）查阅下载。

一、密码设置

1. 从查询成绩开始，考生报名时使用的原始密码将全部恢复为初始密码即身份证号后六位，考生使用学籍号及初始密码登录系统查询成绩时，需首先将初始密码修改为自己重新设定的密码，填报志愿及录取过程中需使用该密码。通过微信、“爱山东·烟台一手通”APP 查询成绩的考生，需在登录平台填报志愿时修改初始密码。

2. 考生应牢记并保管好修改后的新密码。如忘记密码，须由考生本人持身份证或户口簿到本区市招考部门办理密码重置手续。

二、成绩查询

考生 6 月 28 日上午 8:30 可采取微信扫描二维码、“爱山东”APP 烟台分厅和登录烟台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

作平台三种方式查询成绩。

微信扫描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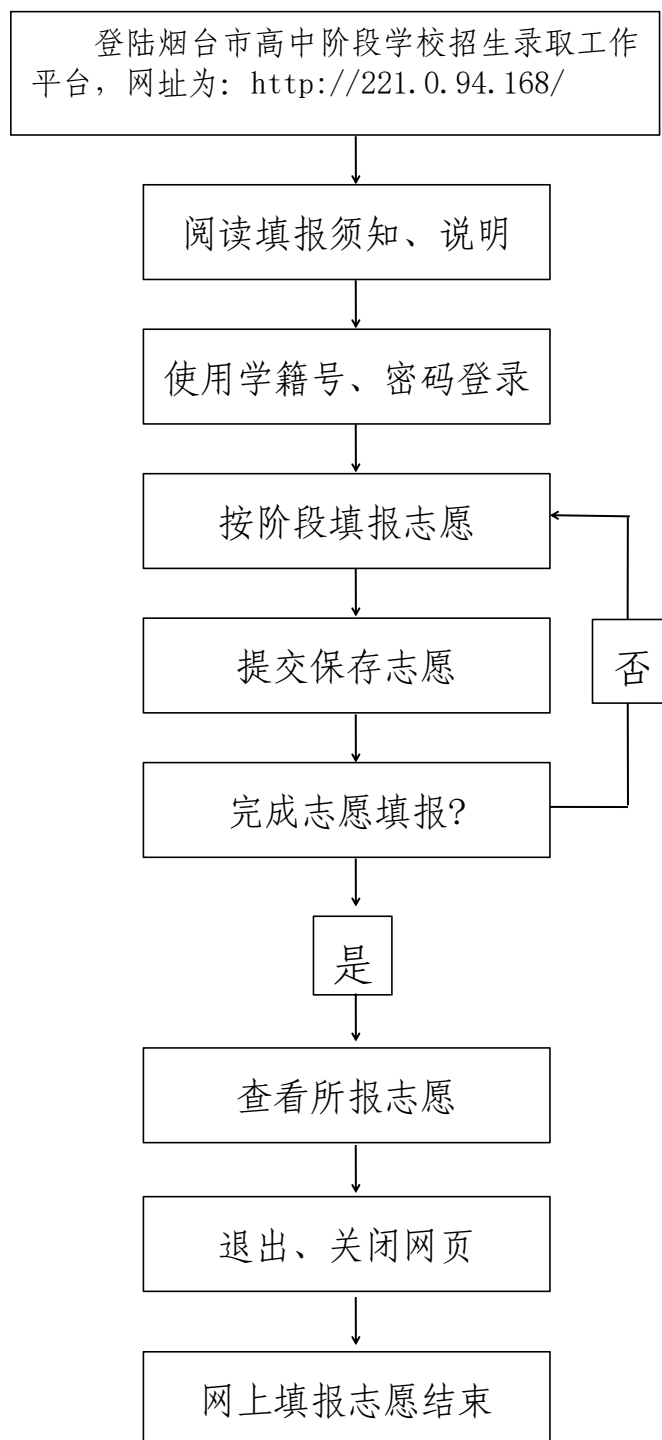


三、成绩复核

考生如对市教育局统一阅卷的科目成绩有异议，可于6月28日16时前申请复核，逾期不再受理。初中学校在学生申请复核前要指导学生阅读《烟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市阅卷科目网上阅卷流程和成绩复核范围》，复核程序为：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考生家长及班主任或相关学科任课教师签字，经就读初中学校同意并签字盖章后，由区市基础教育科汇总后报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复核结果将于6月30日17时前反馈给考生本人。

四、志愿填报

（一）登陆烟台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平台，依次按填报志愿操作流程操作：



（二）注意事项：

1. 填报志愿时间：7月7日8:30至7月8日17:00。

2. 录取志愿阶段。

录取工作由第一阶段开始依次进行，已被录取的考生一律不能参加下一阶段录取，也不得改录。

3. 志愿填报。

第一阶段为“3+4”本科（“3+4”中本对口贯通分段培养）和中等职业学校职教高考班，考生可选报其中1个院校。录取时间为7月10日至11日。

第二阶段为普通高中，志愿填报具体方法参见本区市的普通高中志愿填报说明。区市普通高中志愿填报说明由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依据相关招生文件印制，随本告知书一并发放给考生，供考生和家长阅读参考。录取时间为7月13日至18日。

第三阶段为五年制高职（中高职联合五年制、五年一贯制和三二连读高等职业教育）、五年制高师（五年一贯制和三二连读高等师范教育），包括提前批、普通批和普通批征集志愿。录取时间为7月19日至28日。

（1）提前批志愿。五年制高师和五年制高职有面试要求的专业为第三阶段提前批志愿。考生可选报1个院校志愿及1个专业志愿，报考考生须参加面试。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将按成绩和招生计划1:1.2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名单，面试名单在填报志愿网站公布。面试工作由招生院校组织和实施，面试时间为7月19日至20日，具体面试要求请咨询相关院

校。录取时间为 7 月 21 日至 22 日。

(2) 普通批志愿。其他五年制高职为普通批志愿，考生可填报 3 个院校志愿，每个院校志愿均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录取时间为 7 月 23 日至 27 日。

(3) 普通批征集志愿。第三阶段普通批设征集志愿，考生可填报 3 个院校志愿，每个院校志愿均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征集志愿公布缺额计划、志愿填报及录取时间均为 7 月 28 日。

第三阶段普通批志愿、征集志愿均为顺序志愿。

第四阶段为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专、职业中专三年制中职和技工学校），设 1 个学校志愿及 3 个专业调剂志愿。录取时间为 7 月 29 日。

4. 考生可根据规定和个人学业情况，选报 1 个或多个阶段，每一阶段可按规定选报 1 个或多个学校。已被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填报任何报考志愿。

5. 考生完成志愿选择后，要点击“提交保存志愿”按钮，显示成功后按退出按钮正常退出。成功提交后每名考生只有三次修改机会。考生填报志愿以规定时间内最后一次填报（修改）确认的信息为最终有效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补报、撤销或更改志愿。如原登记的联系电话有误或已更改，考生填报志愿时需重新登记联系电话。

6. 7 月 9 日即填报志愿结束后次日，考生须到原就读初中学校打印志愿确认表，由学生和家长签字后交原初中学校。如考生或家长未到学校进行志愿确认，不能参加普通高中招

生录取。

7. 填报志愿务必慎重，志愿必须由考生本人或家长填报，不得由他人代替，因考生本人泄露密码或随意、盲目填报志愿带来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考生或家长要自觉鉴别、抵制他人误导、阻碍自主选择志愿的行为。未经授权的志愿代报及信息修改将产生法律后果。

五、为方便提示考生，今年市教育局将继续通过考生登记的手机号码进行免费短信提醒，请考生务必保证手机号码准确、畅通。

六、本《告知书》一式两联，考生签字后考生联由考生留存，存根联回收后交所在学校留存半年，领取后即被视为《告知书》所有内容已告知。

烟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市阅卷科目网上 阅卷流程和成绩复核范围

一、阅卷流程

1. 评卷开始前，先将考生的答卷扫描转变为电子图像，然后经过电脑程序进行加密处理，使所有人无法看到考生信息，最大程度保证阅卷公平、公正。

2. 阅卷时，将考生答题电子图像通过网络随机发送到阅卷教师的电脑上，阅卷教师根据评卷标准进行评阅和打分。所有答题至少要有两名不同教师分别评阅。

如果两名教师所打得分数差距小于规定的误差，电脑自动取两人的平均分作为考生该题目的最终得分。

如果两名教师所打得分数差距大于规定的误差，电脑自动将考生的该题图像随机分给第三个教师进行评阅。电脑再对三名教师的分数进行两两比对，当分数差距小于规定的误差时，电脑自动取差距最小的两人平均分作为该考生该题目的最终得分；如果三个分数差距都大于规定的误差值，电脑会将试题发给学科组长进行仲裁。

3. 网上阅卷的登分、核分、合分全过程均采用计算机管理，数据自动生成，避免传统人工登分、核分、合分的失误，保证成绩统计的准确性和数据的安全性。

二、成绩复核范围

仅限是否为本人答卷以及各题得分和全卷得分有无漏判、漏加、错加等，不涉及评分标准宽严程度的掌握

烟台市 2024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办法

2024 年烟台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按照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与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为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信息技术、体育、物理实验操作、化学实验操作和生物实验操作 14 科总成绩。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高中学校录取新生的参考。录取分 4 个阶段进行。

一、普通高中录取

（一）公办普通高中录取。

1. 统招生录取。根据招生计划和学生志愿，按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分阶段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2. 自主招生录取。音体美等自主特长招生和基于“强基计划”的自主招生数量一般均不超过当年学校招生计划总数的 5%。每名考生只能报考一所自主招生学校。学生本人自愿报考，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到自主招生学校现场报名，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学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教育行政部门进行报名资格审核。学校要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自主招生工作方案并依据公布的自主招生工作方案对通过审核的考生进行综合考评和特长测试，确定拟录取名单，名单经相关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在高中学校和相关教育局网站公示 3 天，公示期满无异议，由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通

过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得要求更改或放弃录取，并不再参加填报志愿。学校要严格工作纪律和程序，并通过学校、媒体、网站等多种渠道向社会和考生公开。要保证录取工作公正、公平、公开，特长测试要全程录像并留存资料。

（二）民办普通高中录取。民办普通高中在规定的招生范围内自主招生。

二、职业学校录取

（一）“3+4”本科、职教高考班、五年制高职、五年制高师录取。“3+4”本科及五年制高师最低录取控制线的划定按照省有关规定执行，中等职业学校职教高考班限定最低录取控制线为420分，其他五年制高职按生源和计划数确定最低录取控制线。达到要求的考生填报志愿后按考生成绩高低和招生计划数录取，其中有面试要求的学校只招收面试合格考生。投档录取原则按照“志愿优先，分数排序”的原则，按考生志愿和成绩顺序检索投档院校。投档录取过程中分数相同的依次比对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信息技术、体育、物理实验操作、化学实验操作和生物实验操作的科目分数，顺序科目成绩高者优先投档录取。

（二）中等职业学校录取。根据招生计划和学生志愿依次录取。职业学校可根据各自的办学特点，采取自主招生、跨区域招生等灵活多样的招生模式。往届初中毕业生、未升学普通高中毕业生、城乡劳动者、退役士兵等可到中等职业学校直接注册入学。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审核职业学

校办学资质,按照省教育厅备案的 2024 年具有举办学历教育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及专业开展招生,对所属学校和在行政区域内招生的各类中等职业学校的招生计划、办学形式以及招生宣传等进行严格审查,确保规范招生。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实行月报告制度,7 月至 11 月份招生工作期间,每月 25 日前,各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向市教育局职业教育科报告本月招生情况。

烟台市 2024 年高中阶段招生录取优惠办法

根据国家、省和市有关政策，制定我市 2024 年初中毕业生高中阶段招生录取优惠政策如下：

一、优惠政策

（一）优抚对象子女。

1. 根据省军区政治部、省教育厅、省民政厅《山东省〈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实施细则》（鲁政联〔2012〕1 号）等文件要求，军人子女包括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现役军（警）官、军（警）士、改革期间现役干部转文职人员、退出现役 1 年内（以退役命令为准）军人的子女，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的子女。军人子女相关信息由省军区系统政治工作部门审核确定。报考普通高级中学，按照下列规定给予优待：（1）驻国家确定的三类（含三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和西藏自治区，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二类（含二类）以上岛屿部队的军人子女，以及在飞行、潜艇、航天、涉核等高风险、高危害岗位工作的军人子女，烈士子女，中考时按照当年录取分值 10% 的标准，降低分数录取。（2）作战部队、驻国家确定的一类、二类艰苦边远地区和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三类岛屿部队军人子女和因公牺牲军人子女，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子女，以及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军人子女，中考时按照当年录取分值 5% 的标准，降低分数录取。

(3) 驻国家确定的艰苦边远地区和西藏自治区，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三类以上岛屿，以及在飞行、潜艇、航天、涉核等高风险、高危害岗位工作的军人子女，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军人子女，以及因公牺牲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可根据军人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的需求和意愿，由当地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安排到父母原户籍所在地区教育质量较好的公办普通高级中学就读。(4) 驻一般地区部队的军人子女，中考时按照当年录取分值 3% 的标准，降低分数录取。(5) 武警部队子女的教育优待，按照本细则规定执行。(6) 消防救援人员子女保持原有优待政策。

2. 烈士子女报考普通高中学校的，可按照学校当年录取分值 10% 的标准降低分数录取，也可按照意愿，由当地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安排到父母原户籍所在地区教育质量较好的公办普通高中就读。一级、二级公安英模子女和因公牺牲公安民警子女报考普通高中学校的，可按照当年录取分值 5% 的标准降低分数录取。一级至四级残疾公安警察子女报考普通高中学校的，招生时降 10 分录取。

3. 根据中共烟台市政法委、综治委、见义勇为基金会《烟台市见义勇为奖励保护实施细则（试行）》（烟政法〔2011〕25 号）要求，获得县级以上见义勇为荣誉称号的人员或其子女，在初中升高中学考试中给予降 20 分录取。

（二）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考生按照《烟台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关于做好“三侨考生”身份确认全程网办有关工作的通知》（烟政侨〔2021〕1 号）要求申请办理，

审核通过的考生名单由市侨办统一提供给市教育局），港、澳、台籍考生（持台港澳办证明），报考普通高中，招生时降 10 分录取。

（三）少数民族考生（持户口簿或身份证），报考普通高中的，招生时降 10 分录取。

二、执行优惠政策的基本原则

1. 以上优惠政策，同一考生不能重复计算，只计取最高项，并需提供相应证明。

2. 各区市制定高中阶段招生录取优惠政策时，不得超出上述规定范围，优惠分值不得随意调整。

3. 考生的优惠资格必须在学生所在学校公告栏和网站等显著位置公示，如无异议，方可在高中阶段招生录取中实行优惠。

烟台市高中阶段招生“八个严禁”

一、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给学校、教师、学生排名。

二、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考状元和升学率。

三、严禁违规宣传、虚假宣传、抹黑其他学校的宣传。民办学校凭有效的办学许可和法人登记证书在审批机关核准的办学规模内申报招生计划，其招生简章广告应依法报审批机关备案。

四、严禁招收已被其他高中阶段学校按规定程序录取的学生。对于招收已被其他高中阶段学校录取学生的民办学校，将大幅度削减其下一年度的招生计划。

五、严禁提前招生、扩大范围招生、超计划招生。

六、严禁采取减免学费、补助生活费、重奖优秀学生等手段抢拉生源、“掐尖”招生。

七、严禁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以及跨学期收取学费。民办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须在招生简章、广告、公示栏予以注明，收取费用应出具发票等法定票据，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学生摊派费用强行集资。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应严格执行发展改革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

八、严禁招收借读生、人籍分离、空挂学籍。

附件 8

长岛综合试验区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 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日程安排

序号	工作项目	责任单位	时间安排
1	考生报名	招考办、初中学校	4 月 11-14 日
2	报送我区户籍市外学籍参加考试考生名单	教育体育科	4 月 15 日
3	采集初四年级考生照片	招考办、初中学校	4 月 20 日前
4	信息技术考试	招考办、初中学校	4 月 22 日
5	英语听说考试	招考办、初中学校	4 月 25-26 日
6	考点、考场编排	招考办、初中学校	4 月 26-29 日
7	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	区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科	5 月 7-9 日
8	下发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并报市教育局	教育体育科	5 月 8 日前
9	报送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意向	教育体育科、普通高中学校	5 月 8 日前
10	填报志愿演练	招考办、初中学校	5 月 28-29 日
11	报送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各初中学校开展综合素质评价工作	教育体育科、初中学校	5 月 30 日前
12	报名点学校下载打印准考证	招考办、初中学校	6 月 6-15 日
13	公布普通高中招生计划	市基教科	6 月 10 日前
14	公布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	市职教科 区市相关科室	6 月 10 日前

序号	工作项目	责任单位	时间安排
15	组织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考试	招考办、教研室	6月13-15日
16	报送初四年级物理实验操作、化学实验操作、体育、艺术素质测评成绩、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和优惠政策学生名单及分值	教育体育科	6月23日前
17	组织阅卷	教研室	6月25日前
18	成绩发布	教育体育科	6月25-27日
19	学生成绩查询	招考办、教育体育科	6月28日
20	学生成绩复核	教育体育科	6月28-30日
21	学生网上填报志愿	招考办、初中学校	7月7-8日
22	学生到学校填写志愿确认表	招考办、初中学校	7月9日
23	第一阶段：“3+4”本科和中等职业学校职教高考班录取	招考办	7月10-11日
24	第二阶段：普通高中统招生录取	教育体育科	7月13-17日
25	第三阶段提前批：五年制高师、五年制高职有面试要求相关专业录取	招考办	7月19-22日
26	第三阶段：五年制高职录取	招考办	7月23-27日
27	第三阶段征集志愿：公布五年制高职征集志愿缺额计划、学生网上填报征集志愿、征集志愿录取。	招考办	7月28日
28	第四阶段：中等职业学校录取	教育体育科	7月29日

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实施方案

一、评价目的

初中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是对学生全面发展状况的观察、记录、分析，是发现和培育学生良好个性的重要手段，是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一项重要制度。通过全面实施综合素质评价，促进学生认识自我、规划人生、提升核心素养、积极主动全面发展，推动学校把握学生成长规律，切实转变培养模式，引导社会树立正确的人才观和教育质量观，形成良好的育人环境。

二、评价内容

（一）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一般包括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五个方面。

思想品德。主要考察学生在爱党爱国、理想信念、诚实守信、仁爱友善、责任义务等方面的素质，重视考察学生家庭美德、职业道德、社会公德、个人品德等方面的素质，要重视考察学生的法治思维、法治观念，遵纪守法的行为表现，参加法治教育实践活动等情况。

学业水平。主要考察学生各门课程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掌握情况以及运用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等，要注重对学生

阅读方面的考察。

身心健康。主要考察学生的健康生活方式、体育锻炼习惯、身体机能、运动技能，以及学生的团队意识、协作精神、心理素质、应对困难和挫折的能力和表现等。

艺术素养。主要考察学生对艺术的审美感受、理解、鉴赏和表现的能力。

社会实践。主要考察学生和社会生活中的动手操作、体验经历等情况。重点是基于学生对劳动和综合实践活动两门课程的修习，参加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考察探究活动等情况。

对难以在学业水平考试中进行笔试或实操测试的内容，如劳动、综合实践活动等，要根据相关课程纲要与课程标准的要求，结合每学期的学科学业综合评价结果，纳入综合素质评价范围；山东省地方课程中的传统文化、安全教育、环境教育、人生规划以及科技创新素养等要纳入综合素质评价范围。

（二）标志性成果，是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依据，也是评价结果的重要实证。这些标志性成果主要包括：

1. 思想品德情况。获得的区工委管委以及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授予的各项德育表彰。

2. 参加体育活动情况。参加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组织的中学生运动会，获单项奖或集体奖的获奖成果；积极参加体育项目活动，并经过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认定的证书和成果。

3. 参加艺术活动情况。参加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组织的文艺汇演、演讲比赛、摄影展、校园影视节目制作、书画展、朗读比赛、征文比赛、课本剧表演比赛等活动的获奖成果，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各级音乐、美术个人比赛的获奖成果。

4. 参加社团活动情况。（1）学校学生会及学术社团组织的优秀负责人，校报、校刊及校园社团刊物的主编等，学校广播电台、电视台和文艺活动的优秀节目主持人等学生个人成长经历的实证性材料；（2）学校组织的校内外教育活动（如校庆、艺术节、体育节、科技节等）中的优秀组织者、突出贡献者、积极分子等学生个人成长经历的实证性材料。

5. 发表作品情况。学生个人在校报、校刊或在教育行政部门、学术团体编印的正规书刊发表的文章；学生在公开出版的报刊、书籍和“学习强国”等主流网络平台或新媒体上发表的文学、艺术作品等。

6. 科技制作。参加教育行政部门（或授权的有关部门）和学校组织的各项学科类比赛、电脑制作活动、科技创新大赛的获奖成果。

7. 读书成果。养成良好的阅读习惯，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初中阶段每学年课外阅读总量需达到 150 万字以上，每学期都要有具体可查的读书笔记；积极参加省、市、县各级教育行政或教研部门以及学校举办的读书比赛、经典诵读活动，获得“读书之星”“国学小名士”等优异成绩（以证

书为证)。

8. 综合实践成果。参加跨学科研究性学习课题研究、“社会大课堂”与研学旅行活动的相关成果，教育系统组织的综合实践活动成果展评等获奖情况。

9. 劳动成果。(1) 家务劳动：开展清洁与卫生、整理与收纳、烹饪与营养、家用器具使用与维护等家庭日常生活劳动的质量与频次、家务劳动清单反馈情况(由家长按照等级对孩子家务劳动情况做出评价)；(2) 公益劳动与志愿服务：如积极参加助残、敬老、扶弱等活动，参加景区、展馆讲解服务，参加社区卫生清理、绿色环保、植树等服务性劳动，得到学校和相关服务单位的认可；(3) 校内劳动：如定期开展校园包干区域保洁和美化，做好值日生与校内岗位服务等；(4) 生产劳动，包括农业生产劳动、工业生产劳动、传统工艺制作及新技术体验与应用等情况和成果；(5) 现代服务业劳动的情况和成果；(6) 教育系统组织的劳动成果展评、劳动技能竞赛等获奖情况。

10. 能够反映学生自身素质的其他各项实证性材料。

各学校可结合实际情况将评价内容进一步具体化，以使评价方法更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学校要依据本校初中学生的成长记录、实证性材料和日常行为表现，力求使综合素质评价的结果科学和公正。

三、评价程序

1. 提前宣传告知。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内容、方法、

程序等要提前向学生、家长、社会进行广泛宣传，让学生和家长熟知相关内容。

2. 做好成长记录。初中学生在校四年的成长记录，是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基础性工作。各初中学校要以一学期为一个评价时段，认真填写统一制定的《初中生成长发展手册》，做好每位学生的成长记录，尤其是要做好对标志性成果的记录。

3. 成立评价小组。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以班级为单位开展工作。每个班级设立一个评价小组，由班主任、任课教师组成。小组成员应对该班学生比较熟悉和了解，有较强的责任心和良好的诚信品质。评价小组成员名单应向班级公布。

4. 实行科学评价。班级评价小组以学生日常行为表现、成长记录、标志性成果等内容为依据，经集体讨论，给予学生客观、公正的评价。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总体评价应注重从学生的整体表现入手，避免以偏概全，要以学生初中阶段8个学期的综合素质评价为主要依据，形成对初中毕业生的综合性总体评价。评价过程中小组成员之间若存在分歧，要通过集体研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重大分歧要提交学校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5. 规范结果公示。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要公示5天以上，公示无异议方可记录。评价结果应通知学生本人；如有异议，学校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应进行调查和处理，做好沟通和解释工作。该项工作须于5月30日前完成。

6. 加强档案管理。初中学校要如实填写《烟台市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总体评价表》，报教育体育科，作为有关报考学校录取依据之一。未被录取的学生，其《烟台市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总体评价表》由教育体育科退还原初中学校存档；已被录取学生，由录取学校保存，并进入高中阶段在校学生档案。

四、结果应用

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的结果作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主要包括三部分：

（一）综合评语。对学生的综合素质予以整体描述，评语采用记叙性、描述性的语言，客观描述学生的进步与不足，尤其应突出学生的特点和潜能，记录学生成长过程中的闪光点。

（二）标志性成果。凡能够反映学生在校期间表现和发展状况的各项标志性成果应一一列出，作为评估结果的重要实证。

（三）评价等级。2022 年，采用 A（优秀）、B（合格）、C（不合格）三个等级来评价初中学生综合素质发展状况。其中 A 等级的学生数量不得超过学生总数的 35%。对学生判定为 C 等级时应慎重把握，原则上只对存在违法或严重违纪行为的学生给予 C 等级。

从 2023 年起，探索实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等级赋分，分数计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阅读量每年达到 150 万字、

参加家务劳动评价达到优秀等级、社会志愿服务评价达到优秀等级（具体评价细则另文下发），是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获评 A 等级的必要条件。

五、保障机制

1. 加强组织领导。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将督促学校严格执行工作制度，规范操作程序，切实做好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初中学校负责制定本校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的方案 and 实施办法，要成立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和负责学校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对校内各班级评价工作进行指导、监督，接受咨询、投诉。领导小组成员在校内要具有广泛代表性，名单要提前向全校（或在校园网）进行公示，并报局教育体育科备查。

2. 建立抽查制度。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将建立抽查制度，对我区内各学校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每年对区内每所学校至少检查一次，抽查学生比例不少于 10%。及时纠正错误做法，总结推广成功经验，推动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健康开展。

3. 规范开展评价。各初中学校要重视发挥综合素质评价在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中的作用，严格落实评价工作的各项制度和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学生评价工作，坚决反对弄虚作假、走过场等不规范做法，要把评价作为加强初中学生管理、促进学生自我教育和健康成长的有效手段，不断加以完善。

附件 10

长岛综合试验区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总体 评价表

学生姓名		性别		年龄		是否团员	
毕业学校		班级		职务			
学籍号			身份证号				
综 合 性 评 语							
评价 等级	等级：_____ 班级评价小组成员签名： 年 月 日						
家长 签字	年 月 日						

注：考生按照优秀、合格、不合格相应的等级填入 A、B、C。

序号	标志性成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